

# 西安工程大学文件

西工程大校字〔2023〕23号

签发人：王海燕

## 关于印发《西安工程大学校银（企） 合作项目资产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《西安工程大学校银（企）合作项目资产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经 2023 年 6 月 8 日校长办公会审议、2023 年 6 月 9 日党委会审定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# 西安工程大学

## 校银（企）合作项目资产管理办法（暂行）

### 第一章 总则

**第一条** 根据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8号),为加强校银(企)合作项目资产管理,发挥项目资产使用效益,保障项目资产的安全、完整,结合学校实际情况,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本办法中的校银(企)合作项目资产是指根据《西安工程大学-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校银全面合作协议》、《西安工程大学-中国电信西安分公司校园网校企合作协议》,由合作银行、企业出资建设或购置,其所有权归属合作银行、企业,使用权归属学校的设备、软件等实际到校的各类资产(不包含货币资金)。

**第三条** 校银(企)合作项目资产管理实行“建台账、强应用、重规范”的管理原则,设立专项管理模式。

**第四条** 校银(企)合作项目资产管理实行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统一领导、资产归口管理部门统筹管理、资产使用部门具体负责的分级管理体制。其中资产归口管理部门为合作项目具体实施部门,资产使用部门根据资产实际存放地点、具体使用或管理部门等情况确定。

**第五条** 校银（企）合作项目资产管理范围包括项目论证与资产验收、台账登记、使用和维护管理、盘点和效能评估、处置等全过程环节。

## 第二章 项目论证与资产验收

**第六条** 合作项目建设要紧密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和开展业务需求，从实施的必要性、技术方案的可行性、经费预算的合理性、风险评估等方面加强科学论证，立足长远、统筹谋划，切实提高合作项目建设质量，把好合作项目资产“入口关”。合作项目论证由发展规划处、招标采购办公室、合作项目具体实施部门、资产使用部门、国有资产管理部门、财务处等单位共同参与，并注重引入专家论证力量。

**第七条** 合作项目资产到校后进行验收时，需参照学校仪器设备等各类资产验收的要求，由资产归口管理部门牵头，招标采购办公室、资产使用部门、财务处等单位共同参与，以合作协议（含补充协议）、采购合同等为验收依据，对资产的基本信息和技术质量等进行验收。

**第八条** 资产验收报告按照学校资产验收制式表单填写，参与资产验收单位留存，并向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（国有资产管理部门）报备。

## 第三章 资产台账登记

**第九条** 资产使用部门指定专人，在接收资产两周内及时做好资产台账清单（资产台账清单模板见附件）。

**第十条** 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在资产使用部门接收资产一个月内，负责完成资产台账清单审核并汇总。

**第十一条** 资产归口管理部门要会同资产使用部门，在建立校内资产台账的同时，做好与合作银行、企业的资产台账核对工作，确保底数清楚。

**第十二条** 资产台账清单登记审核完成后，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向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（国有资产管理部门）报备。

#### **第四章 资产使用和维护管理**

**第十三条** 资产使用管理实行资产使用部门负责制，资产领用人对资产的使用管理负有直接责任，负责资产的安全与日常管理。合作项目资产标签上应标识“校银合作资产”或“校企合作资产”，并将其颜色与学校资产标签颜色进行区分。

**第十四条** 资产使用部门及资产领用人要强化珍惜爱护资产意识，维护资产正常运转。资产损坏要及时维修，按照合作协议内容在质保期满后应由学校负责维修的，维修费用由资产使用部门负责，需要更新与更换的配件由资产使用部门购置，达到低值耐用品和固定资产建账要求的，需在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进行建账。资产配件的更新与更换，应在与合作银行、企业沟通一致的前提下进行，并及时建立相关资产信息。

#### **第五章 资产盘点和效能评估**

**第十五条** 资产归口管理部门牵头定期进行资产盘点，每

年至少进行一次，要求做到账实相符，盘点情况向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（国有资产管理部门）报备。

**第十六条** 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定期进行资产效能评估，每年至少进行一次，为合作项目有效实施提供参考，助推资产发挥最佳效能。

## 第六章 资产处置管理

**第十七条** 根据资产使用状况，经合作银行、企业与学校商议一致后，履行相应处置程序，双方均不得单方面擅自处置资产。

**第十八条** 处置范围：不能正常使用的资产；缺陷无法弥补或无配件修复、超过资产规定使用年限，继续使用发生危险的，或无维修价值的资产；合作期满后涉及资产等。

**第十九条** 资产使用部门在按照学校规定程序进行资产处置后，要及时更新项目资产台账清单，并将已处置资产信息报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审核后，向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（国有资产管理部门）报备。

**第二十条** 校银（企）合作期满后，根据学校与合作银行、企业关于资产归属问题的协商意见，确定资产归属事宜，资产归口管理部门要会同资产使用单位妥善保管资产，严禁随意拆卸资产。如合作期满后资产归属学校，资产归口管理部门要会同资产使用部门办理相关入账手续，纳入学校国有资产范畴统一管理，及时进行更新、维修等。

## **第七章 附则**

**第二十一条** 学校其他合作项目中涉及由合作方出资建设或购置，其所有权归属合作方，使用权归属学校的设备、软件等资产，应结合协议内容，参照本办法执行。

**第二十二条** 根据校银（企）合作项目实施情况，适时对本办法进行修订完善。

**第二十三条**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，由学校国有资产管理等部门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《校银（企）合作项目资产台账清单模板》

## 附件

### 校银（企）合作项目资产台账清单模板

资产使用部门：

制表时间：

年 月 日

序号	资产名称	规格型号	生产厂家/品牌	数量	单价 (元)	总价 (元)	购置日期	存放地点	使用 保管人	备注
1										
2										
3										
4										
5										
6										
...										
合计										

资产归口管理部门：( 负责人签字/公章 )

资产使用部门：( 负责人签字/公章 )

制表人：( 签字 )

抄送：校领导

发：校属各单位

档（二）

西安工程大学党政办公室

2023年6月27日印发

打印：吴 静

校对：张倩妮

共印 60 份